

股本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如下：

法定：		港元
<u>10,000,000,000股</u>	股份	<u>1,000,000,000</u>

已發行及將發行、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2,000,000股	已發行股份	200,000
748,000,000股	根據資本化發行將發行的股份 (包括60,000,000股銷售股份)	74,800,000
250,000,000股	根據全球發售將發行的股份 (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	25,000,000
<u>1,000,000,000股</u>	股份	<u>100,000,000</u>

假設

上表假設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成為無條件，並按照本招股章程所述發行股份。並無計算根據超額配股權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授予董事的配發、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配發、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下文所述或以其他方式授予董事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購回的股份。

地位

除有關資本化發行之權益外，發售股份將與現已發行或將發行之所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並將享有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後宣派、作出或派付之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全職僱員、顧問及諮詢顧問)可能獲授購股權，賦予彼等權利認購股份，加上根據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初步不超過緊接股份於上市日期開始買賣後已發行股份10%。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購股權計劃」一段。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董事已獲有條件授予一般無條件授權，可配發、發行及處置總面值不超過下列數額總和之股份：

- (i) 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20%，但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除外；及
- (ii) 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所購回的股本(如有)的總面值(見下文)。

此一般授權將於以下時間(以最早者為準)屆滿：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相關法律或章程規定本公司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予以修訂或撤銷時。

有關此一般授權之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一節「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段。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董事已獲有條件授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購回股份，唯其總面值不得超過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10%，但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除外。

此一般授權將於以下時間(以最早者為準)屆滿：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相關法律或章程規定本公司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股 本

－ 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予以修訂或撤銷時。

有關此一般授權之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一節「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段。